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world Group Limited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6)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02.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錄得約人民幣384.9百萬元增長4.5%。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06.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錄得約人民幣199.4百萬元增長3.4%。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99.3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錄得約人民幣92.2百萬元增長7.7%。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內，凡提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倘文義另有規定，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4	402,218	384,943
銷售成本		(195,992)	(185,584)
毛利		206,226	199,3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7,509	8,621
銷售及經銷開支		(32,465)	(37,116)
行政開支		(35,242)	(36,874)
撥回減值虧損		243	—
其他開支		(405)	(1,264)
融資成本	6	(28,590)	(23,205)
除稅前利潤	5	117,276	109,521
所得稅開支	7	(17,937)	(17,302)
期內利潤		99,339	92,21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17.2分	人民幣15.9分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99,339</u>	<u>92,219</u>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73</u>	<u>1,52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9,912</u>	<u>93,740</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000,172	1,010,516
使用權資產		55,68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51,973
無形資產		1,119	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付款項	13	402,769	415,746
遞延稅項資產		4,120	3,90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3,868	1,482,55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285,765	1,276,502
應收貿易款項	12	217,065	194,6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99,024	342,909
已抵押存款	14	68,390	69,6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508,801	345,188
流動資產總值		2,479,045	2,228,91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5	101,328	113,3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6	232,636	147,7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	1,000,564	932,762
租賃負債		685	—
應繳稅項		67,302	51,977
流動負債總額		1,402,515	1,245,808
流動資產淨值		1,076,530	983,1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40,398	2,465,66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88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	108,620	97,962
其他長期負債	18	136,987	137,046
遞延稅項負債		28,781	26,7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7,376	261,733
資產淨值		2,263,022	2,203,930
權益			
股本	19	1,767	1,767
儲備		2,261,255	2,202,163
權益總額		2,263,022	2,203,9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Key Shine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老恒和」牌調味品的製造與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

除採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從者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特性的提前還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算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除下文所述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的資產負債表內模式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在此方法下，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且二零一八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時，即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式，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尚未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已僅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採納承租人可用的可行權宜方式，並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以及就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物業、機器、汽車及其他設備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有關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例如手提電腦及電話)；及(ii)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報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930,000元按賬面值確認，猶如該準則一直獲應用，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應用的增量借款利率除外。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報使用權資產。除上述者外，此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合共人民幣56,173,000元，分別自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人民幣51,973,000元以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人民幣1,270,000元重新分類。所有此等資產於當日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式：

- 對於租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56,17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51,97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u>(1,270)</u>
資產總值增加	<u><u>2,930</u></u>
負債	
應付租賃增加	<u>3,237</u>
負債總額增加	<u><u>3,237</u></u>
保留利潤減少	<u><u>(307)</u></u>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影響(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5,71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u>4.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4,877
減：	
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結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u>(1,640)</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u>3,237</u></u>

新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新會計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取代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並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的租賃付款減少。此外，倘出現修改、指數或比率變動所產生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更改，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予重新計量。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的租賃期，連同續租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續租權將獲行使)或終止租賃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終止租賃權將不獲行使)。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6,173	3,237
添置	348	348
折舊支出	(833)	—
利息開支	—	8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55,688</u>	<u>3,673</u>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調味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以單一業務單位運營，且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生產及銷售調味品的食品分部

由於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向於中國的客戶銷售其產品，且本集團全部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規定的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個別客戶所產生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X	45,953	48,674
客戶Y	42,825	40,282
	<u>88,778</u>	<u>88,956</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售出貨品發票淨值。本集團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	<u>402,218</u>	<u>384,943</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益

(i) 分列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種類	
調味品	402,218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品	402,218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收訖產品後達成，付款一般在交付後30至90天內到期，而新客戶則通常需要提前付款。若干合約會為客戶提供退貨權，而有關退貨權會引起限制條件下的可變代價。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補貼	5,764	7,144
利息收入	1,472	883
材料銷售收益	187	508
租金收入	86	86
	<u>7,509</u>	<u>8,621</u>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售出存貨成本	195,992	185,584
折舊	31,935	21,5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3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637
無形資產攤銷	79	—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1,277	958
核數師酬金	477	38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2,330	17,69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45	2,088
	<u>24,175</u>	<u>19,783</u>
匯兌虧損淨額	407	765
捐款	—	100
研究與開發成本	17,987	17,978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243)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26,388	21,179
融資租賃利息	2,113	2,026
租賃負債利息	89	—
	<u>28,590</u>	<u>23,205</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支出	16,096	15,533
遞延	1,841	1,769
期內稅務支出	<u>17,937</u>	<u>17,302</u>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78,750,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750,000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u>99,339</u>	92,21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578,750</u>	578,75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17.2</u>	<u>15.9</u>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9.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擬派發中期股息。

二零一八年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7.0分(合共人民幣40,513,000元)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有關股息記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並隨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派發。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總成本為人民幣21,59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43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4,933	12,113
在製品	1,244,876	1,225,093
成品	15,956	39,296
存貨總額	<u>1,285,765</u>	<u>1,276,502</u>

12.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17,504	195,341
減值	<u>(439)</u>	<u>(682)</u>
應收貿易款項	<u>217,065</u>	<u>194,659</u>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信貸期通常為一至六個月，而長期客戶的信貸期可獲延長。

本集團致力於對尚未收回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而過期未付的賬款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應收貿易款項為不計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95,914	187,215
3至6個月	18,819	2,870
6個月至1年	1,894	3,511
1年以上	<u>438</u>	<u>1,063</u>
總計	<u>217,065</u>	<u>194,659</u>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580,128	603,360
可收回增值稅	179,154	125,80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511	29,487
	<u>801,793</u>	<u>758,655</u>
獲分類為非流動部份	<u>(402,769)</u>	<u>(415,746)</u>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流動部份	<u>399,024</u>	<u>342,909</u>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年期。董事認為，毋須就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8,801	345,188
定期存款	68,390	69,659
	<u>577,191</u>	<u>414,847</u>
減：		
抵押以獲取銀行貸款	<u>(68,390)</u>	<u>(69,65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08,801</u>	<u>345,18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505,058	339,071
港元(「港元」)	2,642	5,170
美元	1,101	9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08,801</u>	<u>345,188</u>

15.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50,016	77,248
3至6個月	19,655	20,661
6個月以上	31,657	15,417
	101,328	113,326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且通常須於一至六個月內結清。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192,611	100,230
應計項目	29,136	26,048
合約負債	10,889	21,465
	232,636	147,743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1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943,277	898,157
其他借款 ^(a)	21,969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a)	35,318	34,605
	1,000,564	932,762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55,000	70,000
其他借款 ^(a)	42,804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a)	10,816	27,962
	108,620	97,962
總計	1,109,184	1,030,724

1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須三年內償還及按照年利率3.92%至7.97%計息。

(a) 以下資產已抵押作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賬面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943	257,155
租賃土地	—	53,179
使用權資產	52,554	—
存貨	712,114	703,415
已抵押存款	68,390	69,659
	<u>1,210,001</u>	<u>1,083,408</u>

(b)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本公司董事陳衛忠先生、陳衛忠先生的配偶邢利玉女士、陳衛忠先生的胞兄弟陳衛東先生及本集團的關聯公司擔保(附註22(d))。

(c)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730,27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0,920,000元)並不符合若干金融貸款契諾，當中結餘人民幣22,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00,000元)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計一年後償還，並獲分類為流動負債。上述銀行貸款其餘部分無需進一步重新分類，此乃由於其到期日均在12個月內，並已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8. 其他長期負債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a)	133,000	133,000
應付專項款項	(b)	3,987	4,046
		<u>136,987</u>	<u>137,046</u>

- (a)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湖州陳氏天釀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湖州陳氏」)及湖州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湖州老恒和」)，亦為湖州陳氏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國開發展基金有限公司(「國開發展基金」)訂立注資協議(「注資協議」)。根據注資協議，國開發展基金同意以人民幣133百萬元的現金總代價認購湖州老恒和3.5%的股本權益(「資本投入」)，而湖州老恒和須自該協議日期起每年按相當於資本投入1.2%的固定金額向國開發展基金支付回報。此外，湖州陳氏承擔合約責任，須根據注資協議的還款時間表於八年內購回國開發展基金所擁有湖州老恒和的全部股本權益。有關注資協議的進一步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佈披露。

由於湖州陳氏並無根據注資協議避免向國開發展基金支付現金的無條件權利，因此人民幣133百萬元的資本投入被記賬為金融負債。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結餘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償還款項：		
1至5年	133,000	83,000
五年以上	—	50,000
	<u>133,000</u>	<u>133,000</u>

18. 其他長期負債(續)

-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於控股股東陳衛忠先生收購湖州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前退休的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及提早退休僱員的提早退休責任而存在的精算負債為人民幣3,98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46,000元)。計劃產生的福利責任為未置存基金。

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精算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初的賬面值	4,046	4,179
已付福利	(59)	(133)
於期／年末	<u>3,987</u>	<u>4,046</u>

19.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 (人民幣0.00305元)的普通股	<u>3,050</u>	<u>3,050</u>
已發行及繳足：		
578,750,0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 (人民幣0.00305元)的普通股	<u>1,767</u>	<u>1,767</u>

20.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土地及樓宇。土地及樓宇的協定租期介乎一至十年。

本集團根據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139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076
五年後	<u>1,504</u>
	<u><u>5,719</u></u>

21. 承擔

除上文附註20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廠房及機器	<u><u>236,759</u></u>	<u><u>133,281</u></u>

22. 與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的姓名／名稱及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陳衛忠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陳衛東先生	陳衛忠先生的胞兄弟
邢利玉女士	陳衛忠先生的配偶
浙江中味釀造有限公司	陳衛忠先生的兒子Chen Jinhao先生 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應付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2. 與關聯方交易(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93	2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	38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總額	<u>333</u>	<u>331</u>

(d)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由以下各方擔保：		
陳衛忠先生	—	50,000
陳衛忠先生及邢利玉女士	569,040	587,160
陳衛忠先生及陳衛東先生	70,000	20,000
陳衛忠先生及邢利玉女士以及 浙江中味釀造有限公司	<u>135,000</u>	<u>95,000</u>
	<u>774,040</u>	<u>752,16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回顧

我們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領先調味品製造商之一。我們提供優質、健康的釀造料酒以及其他調味品，包括原釀醬油、原釀醋、黃豆醬、腐乳等產品。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取得以下成就：

1. 我們被中國輕工業聯合會授予「中國輕工業食品行業五十強企業」的稱號；
2. 在「第十三屆中國國際酒業博覽會評價活動」中，我們的「15度料酒」及「宋方30年陳黃酒」產品被榮獲「釀造料酒金獎」及「2018年度「青酌獎」酒類新品(黃酒類)」的稱號；
3. 我們在第八屆「環球總評榜」中榮獲「2018老字號文化影響力企業30強」獎；及
4. 中國穀物釀造料酒團體標準新聞發佈會在湖州順利舉辦，我們借發佈會之勢，重磅推出適合餐飲渠道消費的新品。

經過多年以來對流通渠道、餐飲渠道及電商渠道(「新銷售渠道」)的持續建設，我們的銷售渠道目前已經成功覆蓋全國三十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並擁有約1,300家經銷商，新銷售渠道的經銷商為我們的銷售貢獻逐年擴大。新銷售渠道的銷售額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8.2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九上半年的人民幣194.8百萬元，增長9.3%。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隨著我們新銷售渠道的成熟，公司營銷資源更為均衡地在新銷售渠道和商超渠道之間進行分配，新銷售渠道與我們原有的商超渠道的協同效應已初步呈現，商超渠道的銷售額在商超行業整體低迷的態勢下仍可保持小幅增長，銷售額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6.7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九上半年的人民幣207.4百萬元。

綜上原因，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402.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84.9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上升約4.5%，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99.3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92.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上升約7.7%。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的主要產品料酒繼續成為我們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收入的70.3%。隨著我們醬油產能的陸續釋放，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醬油銷售收入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增長16.6%，佔總收入的16.8%。基於對現有不斷增長的新銷售渠道的客戶需求和對新銷售渠道進一步發展而帶來的醬油、米醋、腐乳等產品的銷售增長預期，我們認為豐富而又多元化的調味品結構將更有利於本集團未來幾年的業務發展。因此我們將繼續提升醬油、米醋、腐乳等產品的產能來對本集團現有的調味品產品組合進行擴充。我們認為料酒產品可以與其他產品進行資源優勢互補，多層次地深度開發本集團的調味品產業鏈，將老恆和打造以料酒為主導產品的多元化調味品製造商。

我們的盈利能力主要受產品訂價及我們的銷售成本、營銷策略、產品架構及組合所影響。我們正積極監控可能影響我們財務業績的任何潛在風險因素，並試圖憑藉更高效的營運及利潤率以及更佳產品組合和銷售渠道緩和任何成本和費用的增加。然而，本集團在業務發展過程中同樣面臨一定風險，包括：(1)生產成本大幅上漲的風險，如農副產品價格、包裝成本或勞工成本增加；(2)消費者消費調味產品的習慣的轉變，為我們的銷售帶來負面影響；(3)市場的拓展成本和銷售費用較我們預期大幅上升；(4)我們的新產品短期內可能無法獲得市場認可；及(5)由於經銷商數量的快速增長，銷售政策及信貸期限管理更加複雜。

目標及策略

在調味品市場競爭激烈而又蓬勃發展的背景下，我們將繼續奉行「多元化」策略，將投資及資源用於新銷售渠道的市場滲透和豐富產品組合。我們的銷售策略仍以消費者為中心，致力實現較高的客戶忠誠度。我們專注於向消費者提供更優質、更安全和更健康的天然釀造的調味品。

我們的經營目標為通過我們在料酒行業的龍頭地位和多元化戰略的協同效應，提升公司在調味品行業的市場地位。一方面，我們將更進一步增加對營銷團隊建設的投入和員工培訓。另一方面，我們將豐富公司的產品結構，推出更多優質的並且符合消費降級大眾消費能力的各類別產品。在經銷商拓展方面，我們將在不斷地在多元化發展的渠道中與有實力的經銷商合作，繼續積極地提升「老恒和」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市場佔有率。

我們亦積極推廣適合餐飲市場的產品，我們通過舉辦各類餐飲品鑒會，如湖州中小餐飲廚師交流會、中意米其林盛典之夜(杭州)等，讓更多廚師了解並認可我們的產品，拓展我們的餐飲渠道，促進我們餐飲類產品的銷售。

我們亦積極建設網路銷售平台，積極擁抱「新零售」。通過與各大電商平台及媒體平台合作，更精確地向潛在客戶群體推送本公司符合其個性化需求的產品。

我們亦時刻關注並積極應對增長可能帶來的風險。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升級了信息化管理系統，並正式上線了更為全面的ERP系統來應對我們快速擴大的銷售規模。除此之外，我們改革和完善了銷售團隊的薪酬制度激發了營銷團隊的活力，來應對銷售團隊能力不足可能對本集團產品銷售產生的負面影響。我們繼續提升信用風險管理體系來應對經銷商增加而帶來的銷售政策及信貸期限管理複雜性，我們繼續建設信息共享平台加強內部溝通來應對不同地區不同定價政策可能導致產品交叉銷售至其他獨家授權經銷地區而對銷售以及經銷商產生負面影響。

「老恒和」矢志成為消費者的首選。

財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主要財務指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按期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表項目			
收入	402,218	384,943	4.5%
毛利	206,226	199,359	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99,339	92,219	7.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178,713	154,952	15.3%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附註a)			
— 基本及攤薄	17.2	15.9	8.2%
節選財務比率			
毛利率(%)	51.3%	51.8%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率(%)	24.7%	24.0%	2.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率(%)	44.4%	40.3%	10.2%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按期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b)	32.2%	33.0%	(2.4%)

附註：

(a) 有關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8。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及淨債務計算。淨債務包括總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債務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長期負債。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4.9百萬元增加4.5%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402.2百萬元，主要由於新銷售渠道的持續建設以及多元化產品間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銷售量增長所致。

本集團料酒產品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0.4百萬元增加4.5%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282.5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持續加強分銷渠道的市場滲透而帶來的料酒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

本集團醬油產品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7百萬元增加16.6%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67.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對醬油產品投入更多的營銷資源以及於產品「雙曬醬油」、「味極鮮」、「蒸魚豉油」新增的銷售額所致。

在向市場投放新產品的同時，我們於本期也對我們的米醋和其他產品的產品結構進行調整，縮減了市場表現不好的產品的產量。因此，米醋和其他產品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8百萬元減少7.8%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52.4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製造費用及薪金福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6百萬元增加5.6%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19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上升和原材料價格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9.4百萬元增加3.4%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206.2百萬元，而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1.8%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51.3%。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原材料的價格上漲及料酒中端產品的銷售佔比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百萬元減少12.9%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7.5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收到的政府補貼、物料銷售收益及利息收入。本期其他收入及收益之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及物料銷售收益的減少所致。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開支、營銷開支、差旅開支及我們銷售員工的酬金。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2百萬元減少12.5%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32.5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6%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8.1%，主要由於新銷售渠道已成熟，故減少渠道建設相關的廣告費用的投入。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9百萬元減少4.4%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35.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提高料酒產品的生產工藝和品質的技術含量的研發活動已取得階段性成果導致研發投入的減少所致。本集團未來的研發方向將主要針對本集團餐飲渠道開發新產品和新工藝。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2百萬元增加23.2%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28.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平均結餘的增加以滿足我們業務拓展的營運資金需求。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增加7.1%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117.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有關本集團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企業所得稅，已經根據相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對應課稅利潤作出撥備。根據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之批准，湖州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及湖州老恒和酒業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自二零一六年起連續三年享有優惠稅率15%。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3百萬元增加3.7%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分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17.2分。主要是由於上述原因導致的淨利潤增長所致。

淨利潤率

與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期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率保持平穩。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營運資金管理

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i)	402,769	415,746
採購基酒及調味品的預付款項	(ii)	88,832	100,000
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iii)	86,316	83,220
其他預付款項		2,211	4,394
		<u>580,128</u>	<u>603,360</u>

- (i)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如下兩個方面：(1)為本集團定制設備而向設備製造商預付的款項；以及(2)根據框架工程協議向工程主要的承建單位支付的預付款項。董事估計人民幣185,260,000元及人民幣217,509,000元的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分別將於相關建設／安裝工程施工後12個月及24個月內核銷完畢。
- (ii) 採購基酒及調味品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按照國家開發銀行浙江省分行領導的扶貧計劃向獨立第三方製造商採購基酒及調味品的預付款項。為數人民幣57,918,000元及人民幣30,914,000元的採購調味品的預付款項將根據製造商與本集團之間的採購時間表分別於12個月及24個月內核銷。
- (iii) 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以確保農產品的穩定供應，而此將根據供應商與本集團之間的採購時間表乃於12個月內逐步核銷。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向經銷商售出貨品的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7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2天，此乃主要由於為了鞏固我們的客戶基礎，本集團根據對新渠道客戶的銷售預期，暫時性地放寬了部分有長期合作意向的客戶的信用期所致。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76.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285.8百萬元，主要由於在製品增加。我們存貨的絕大部分為在製品，主要指處於釀造期的基酒、基醬油、基醋、黃豆醬、腐乳半成品。

由於料酒類產品較長的生產週期及較短的銷售週期，我們需保持大量經過長年陳釀的基酒存貨，以應對未來的銷售增長。另一方面，基於不斷增長的新渠道客戶需求，我們相應地於本期增加了對基醬油、基醋和腐乳的生產投入。

本集團定期監控其經銷商維持的存貨水平。本集團的銷售代表與其各個A類、B類、C類及D類經銷商保持緊密的電話或電郵聯繫、審閱其月度存貨報告並定期拜訪其倉庫。本集團的銷售代表至少每三個月拜訪一次其A類及B類經銷商的倉庫，以確保彼等維持最佳的存貨水平，並確保本集團的產品在保質期內出售予終端消費者。本集團通常期望其經銷商維持足以供應5至20天的存貨。倘若某經銷商所維持存貨的供應天數超過20天，相關銷售代表將協助該經銷商進行市場推廣及促銷活動，並建議在隨後期間下訂額度較小的訂單，盡量降低過高的存貨。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109.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0.7百萬元)，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業務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來自該等來源的現金主要用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擴大產能。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展開其業務，其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控有關情況，於必要時考慮對沖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08.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5.2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合共為人民幣1,109.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0.7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四年內償還，年息介乎3.92%至7.97%。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32.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總權益及淨債務計算。淨債務包括總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債務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長期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36.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3百萬元)，主要與調味品廠房擴建的在建工程合約有關。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質押

有關本集團資產質押情況，請參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a)。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擔保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本集團並不擁有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為其從事租賃或對沖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任何未納入合併範圍的實體的任何權益。

未來前景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雖然國內及國際的經濟形勢很嚴峻，調味品大品類行業正處於產品不斷細分、市場逐步集中的高速成長階段，加之餐飲業的蓬勃發展，也帶動了調味品需求市場的不斷擴張，消費量穩步增長。近幾年，隨著國民經濟GDP增速的下降，料酒行業內擁有領先地位的品牌企業相對於個別小企業在技術、資金、市場及抗風險能力的優勢日益明顯。隨著食品安全、環境保護措施的深化，行業前列的品牌企業，也會獲得更大的空間，而小品牌會受到擠壓。龍頭企業市場份額持續提升，企業生產智能化、產品高端化、品類多元化將是品牌企業的主要發展方向。同時，國家大力倡導居民消費，調味品作為必選消費品，產品高質量化趨勢明顯，我國人均調味品消費逐漸提高，促使調味品企業需要不斷改進與創新，讓調味品行業保持健康可持續的發展。

而對於料酒市場，隨著中國酒業協會發布的谷物釀造料酒團體標準，勢必會促進配制性料酒生產企業的轉型或淘汰，促使行業競爭由價格競爭轉向品質競爭，料酒市場預期會進入量價齊升的高速發展階段。

另一方面，隨著消費者消費場景的改變，我們認為餐飲市場將繼續成為調味品消費的主要市場，為了更好的切入餐飲市場，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推出較多性價比較高、適合餐飲市場消費的新品，如1.75L老恒和料酒、500ml老恒和精製料酒、500ml老恒和紅燒料酒等，受到了市場的歡迎，我們預計會繼續加大在餐飲渠道端及產品端的投入，以獲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在這樣的大趨勢下，具有優秀的品牌知名度、現代化的傳統工藝、成熟的質量管控體系和完善的產品研發體系的「老恒和」品牌產品將會獲得更多的發展空間。我們將以產品質量和技術含量為核心競爭力，通過產品品質的差異化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

除了繼續保持料酒產品的龍頭地位外，我們仍將不斷堅持「多元化」產品結構的戰略以便應對市場上對綠色健康及口味優質的調味品多樣化的需求。我們亦將不斷擴大產能來通過規模經濟效益提升我們整體利潤率水平。

因此，我們認為我們的「老恒和」品牌的產品在中國將繼續增長。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557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為人民幣24.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8百萬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花紅及培訓計劃繼續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披露的政策執行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變動。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同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其可加強本公司之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同時保障整體股東利益。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之守則，以期維持並改善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述偏離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守則。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應明確規定並以書面載列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間的責任劃分。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乃由陳衛忠先生擔任。儘管該情況偏離守則第A.2.1條，即該兩個職務應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但由於陳衛忠先生總體上在料酒行業及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及廣博的經驗，董事會認為首席執行官擔任主席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因此可從彼對業務的了解及領導董事會討論本集團的策略及長遠發展的能力中獲益。

從企業管治的層面來看，董事會以投票方式集體作出決策，因此主席不能主導投票結果。董事會認為，目前的架構仍能保持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亦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並將就任何潛在變動向董事會作出適當建議。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控本公司的常規，旨在維持及實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因為其職位或僱傭關係，乃有可能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關於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過特定諮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公司職位變更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起，(i)錢英嵐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ii)何源川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吳榮輝先生(主席)、沈振昌先生、孫頴先生及何源川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審閱，以監督審核程序、制定及審閱本集團的政策，並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審閱及通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對其進行採納。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業績公佈將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zlaohenghe.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以上網站刊登，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

本人再次向全體股東、勤勉的員工和支持本公司的各界友人致以由衷感謝。

承董事會命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主席
陳衛忠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衛忠先生、盛明健先生及王超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何源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振昌先生、吳榮輝先生及孫穎先生。